

3036 耶稣医治大臣儿子的神迹及相应的见证 (旋风着)

首先我们看见了约翰福音讲得很清楚他选择神迹的标准，在众多的神迹中，他只选择了七个神迹，是要人们相信耶稣是基督。我们已谈过第一个迦拿水变酒的神迹，今天要分享的是在加利利行的第二神迹，医治大臣的儿子。神迹(G4592)在约翰福音都是指记号或标志(sign)，指向信耶稣是基督，而不是指奇事(G5059)。只有奇事时人们会常常以为是实行奇事的人做的，容易让实行的人骄傲到自己都看不见自己的骄傲的地步。必须要加上圣经的话，不能只因遇到了超自然的事就以为是神做的，虽然不是很容易，但要分辨。我们会在最后做一个这样的见证，不能本末倒置。神常常会要我们面对真实的自己。

1. 前言: 约翰福音选择神迹的标准

这在约翰福音 20:30-31 讲得很清楚，『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(G4592)，没有记在这书上。但记这些事，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，并且叫你们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。』耶稣自己说：『你们查考圣经，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；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。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。』(约翰福音 5:39-40) 从这些经文中看到，得生命是非常重要的，可见神更看重的是我们的所是，过于我们的所做。但两者都要有，因为有信心就会有雅各书讲的信心的行为，不要本末倒置。『只是你们要行道，不要单单听道，自己欺哄自己。因为听道而不行道的，就像人对着镜子看自己本来的面目，看见，走后，随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。』(雅各书 1:22-24) 所以我们是光是盐，就自然会做光做盐。

2. 为什么耶稣行神迹？

约翰福音 4:47-48 说，『耶稣就对他(犹太的大臣)说：「若不看见神迹(G4592)奇事(G5059)，你们总是不信。」』我们看见了行神迹的目的是要人们信。『当耶稣在耶路撒冷过逾越节的时候，有许多人看见他所行的神迹，就信了他的名。』(约翰福音 2:23) 他的门徒也是一样，『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(水变酒)，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，显出他的荣耀来，他的门徒就信他了。』(约翰福音 2:11) 其实耶稣道成肉身时行了许多神迹，即使如此，不是每个看到神迹的人都信！在五旬节教会成立时，参加聚会的没有多少人。

约翰福音 3:1-2 叙述了一个外邦人看见了耶稣与神同在的事实，以致于他最后公开的信主，『有一个法利赛人，名叫尼哥德慕，是犹太人的官。这人夜里来见耶稣，说：「拉比，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，因为你所行的神迹，若没有神同在，无人能行。」』我们看到了他是夜间是耶稣的，所以最开始时他是不敢公开的信，最后我们看到了他是公开的信主，『又有尼哥德慕，就是先前夜里去见耶稣的，带着没药和沉香约有一百斤前来。』(约翰福音 19:39)

神迹(G4592) 这字出现了 69 次，比奇事(G5059) 这字出现了 16 次要多不少，而且奇事这字每次都是和神迹(G4592)一起提的。只有奇事展现自己的超能是没有用的，只有奇事时会常常以为是实行奇事的人做的，容易让实行的人骄傲到自己都看不见的地步。如果是神迹，一定是神透过这人做的，神是真正背后的力量。

3. 现今仍有神迹奇事

以前有神迹奇事在使徒行传中说得很清楚，『...一面叫你仆人大放胆量，讲你的道；一面伸出你的手来医治疾病，并且使神迹(G4592)奇事(G5059)因着你圣仆耶稣的名行出来。』(使徒行传 4:29-30) 现在有神迹奇事也在使徒行传讲得很清楚，『这正是先知约珥所说的：『神说：在末后的日子，...在天上我要显出奇事，在地下我要显出神迹，...这都在主大而明显的日子未到以前。』(使徒行传 2:16-20) 为什么要有神迹奇事呢？是如使徒行传 14:3) 所说，证明祂的恩道，不是光光说而已。『二人(巴拿巴和扫罗)在那里住了多日，倚靠主放胆讲道，主借他们的手施行神迹奇事，证明他的恩道。』

这是一个只为展现超能的例子，『因为假基督、假先知将要起来，显大神迹(G4592)、大奇事(G5059)。倘若能行，连选民也就迷惑了。』(马太福音 24:24) 所以必须要加上圣经的话，不能只因遇到了超自然的事就以为一定是神做的，要知道施行神迹奇事的目的。就像我们以前分享过的，撒但是不能预知的，只能如天气预报般的预测。例如，『耶和华对亚伯兰说：「你要的确知道，你的后裔必寄居别人的地，又服事那地的人，那地的人要苦待他们四百年。』(创世记 15:13) 撒但怎么可能预先知道到时有『耶和华的使者从荆棘里火焰中向摩西显现。...』(出埃及记 3:2) 又如在约伯记中，只有神知道『那时，耶和华从旋风中回答约伯...』(约伯记 38:1)

4. 耶稣医治大臣儿子的第二个神迹

这事件的缘由记录在约翰福音 4:46-48，『耶稣又到了加利利的迦拿，就是 he 从前变水为酒的地方。有一个大臣，他的儿子在迦百农患病。他听见耶稣从犹太到了加利利，就来见他，求他下去医治他的儿子，因为他儿子快要死了。耶稣就对他说：「若不看见神迹奇事，你们总是不信。』』我们看见了大臣的没有看见就信的大信心和其结果，『那大臣说：「先生，求你趁着我的孩子还没有死就下去。」耶稣对他说：「回去吧！你的儿子活了。」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，就回去了。正下去的时候，他的仆人迎见他，说他的儿子活了。他就问甚么时候见好的。他们说：「昨日未时热就退了。」他便知道这正是耶稣对他说「你儿子活了」的时候，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。这是耶稣在加利利行的第二件神迹，是他从犹太回去以后行的。』(约翰福音 4:49-54)

在这件事上他的儿子有没有信心不是重点。圣经没有明说他儿子有没有信心，父亲因父爱而做出来的事，他儿子有可能都不知道呢！这是一个以自己的信心为别人求的例子，大臣这么有信心以致于耶稣都动容。在约翰福音 20:28-29，「多马说：「我的主，我的神！」耶稣对他说：「你因看见了我才信，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！」」(约翰福音 20:28-29) 多马跟随了耶稣约三年尚且要看见，我们不能归咎于人要求要见有形的神迹，但要知道神迹只是证实祂的道，不要本末倒置，且要知道神有绝对的主权，所以不要以为求就一定会被应允，其实基督徒生命的改变本就是一个大神迹。

神迹的确不是用来展示的，祂知道什么时候该行，『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来试探耶稣，请祂从天上显个神迹给他们看。...耶稣回答说：『...你们知道分辨天上的气色，倒不能分辨这时候的神迹。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神迹，除了约拿的神迹以外，再没有神迹给他看。』耶稣就离开他们去了。』(马太福音 16:1-4)

5. 见证: 不是超自然的事就是神迹，要配合圣经的话

去年我为了要决定是不是要分享某一件事，做完一些人能做的事后，就发生了一件超自然的事。有一天我走在绿地的路上(greenbelt)，心中突然有一个意念告诉我要走去两个姊妹家，她们有些误会，已经至少一年多没有讲话了，我一直希望她们能够和好，我如果那时去她们就会变好。但这对我来说是一段相当长的路，在脑部手术后的要去走去是不太容易的，回来是请姊妹用车带我回来的可以做为证明。我不敢不去。因前一次要我去看其中一人的先生，他那时是好好的，我决定了不去。只是一段时间后没想到他会相当突然的去世，我没看见他最后一面。上次做决定不去也不是很容易的，因在这之前也同样的被激动过、去传教给一位垂危的朋友。在那次特别的造访后，他受洗了，而且他太太告诉我他受洗后直到离世时，都很平安。后来，他太太也受洗了。

没想到走去的时候虽有一段上坡，虽一面祷告但仍有力气，相当的顺利，且她们经过一些事情后也真的很久以来第一次交谈了。我因此决定要分享，且心中有平安，因我已经做了我所有能做的事情，且加上这超自然的事。决定后，我又被激动要最后确定一下，因为有时神会借我的姊妹告诉我一些事。我那时给她看了准备的材料，她告诉我说，『不要以恶报恶。...』(罗马书 12:17) 我以前对这件事出来的话是，『你不可为恶所胜，反要以善胜恶。』(罗马书 12:21) 那时我相信除神能以善胜恶外，我实在不知道该如何做，但因此我失去了平安。因为已有一个超自然的事，所以我就祷告，除非有超自然的事发生，我一定会分享，没想到发生至今都没法解释的事。当然，最后的结果是没有分享。

我一直都不知道圣灵为什么会阻止我分享，一直到有人说还要加上圣经的话，我才恍然大悟。我们知道，『不要消灭圣灵的感动。』(帖前 5:19) 世人努力所得到的平安和神所赐的平安是很不同的，不能用人努力得到的平安感觉去取代圣灵的带领。从圣灵来的一定有平安，有平安的感觉不一定是圣灵的带领，不能随便划等号。所以我们即使遇到了超自然的事，必须要和圣经的话一致才能确定是圣灵的工作。